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4227—93

地下铁道车站站台噪声限值

Noise limits on platform of subway station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地下铁道车站站台噪声限值及混响时间。

本标准适用于对各种形式、结构的地下铁道车站站台噪声和混响时间的评价。

2 引用标准

GB/T 14228 地下铁道车站站台噪声测量

3 术语

站台噪声 noise on platform

站台上由于电动车组进出站时产生的噪声。

4 限值

4.1 电动车组进出站平均等效 A 声级($\bar{L}_{Aeq}$)不得超过表 1 规定的值。

表 1 地下铁道车站站台噪声限值

dB(A)

限 值 等 级	限 值 ($\bar{L}_{Aeq}$)
一级	80
二级	85

4.2 站台 500 Hz 混响时间(T)不得超过表 2 规定的值。

表 2 地下铁道车站站台混响时间限值

s

限 值 等 级	限 值 (T)
一级	1.5
二级	2.0

5 监测方法与规则

5.1 地下铁道车站站台噪声和混响时间的测量应按 GB/T 14228 中的规定进行。

5.2 车站站台的进出站噪声限值包括鸣笛等偶然出现的猝发声。

附加说明：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建设部城镇建设标准技术归口单位、建设部城市建设研究院归口。

本标准由北京市地下铁道科学技术研究所、铁道部劳动卫生研究所、铁道部长春客车厂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四德、刘扬、彭占辉、张春华、徐建亮、温志伟、刘淦君、王樾林、王景宏。